

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民族证券”）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作为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隆平高科”或“公司”）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对隆平高科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2594 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采用非公开方式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26,009.4674 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11.83 元，共计募集资金 307,692.00 万元，扣除承销和保荐费用 1,750.00 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 305,942.00 万元，已于 2016 年 1 月 8 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 600.51 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305,341.49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6〕2-3 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公司以前年度已使用募集资金 145,771.44 万元，以前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3,981.02 元。2017 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11,133.32

万元，2017 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4,968.63 万元；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156,904.76 万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8,949.65 万元。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157,386.38 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其中银行存款 10,386.38 万元，理财产品 147,000.00 万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6 年 1 月 11 日分别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县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长沙三湘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中国建设银行长沙华兴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四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1、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有 5 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中国农业银行长沙县支行	18030901040066667	3,376.82

中信银行长沙晚报大厦支行	8111601012100065096	6,136.34
中国建设银行长沙长岛路支行	43050176423600000022	858.36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长沙三湘支行	66030154700007178	5.19
中国民生银行长沙湘府路支行	610998688	9.67
合 计		10,386.38

2、公司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将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余额明细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产品名称	产品发行人	理财余额
财富证券定向收益凭证富丰 34 号	财富证券	22,000.00
华福 29 号收益凭证	华福证券	10,000.00
方正证券“金添利”C81 号	方正证券	9,000.00
恒丰银行交易型结构性存款产品 2017 年第 280 期	恒丰银行	10,000.00
银河金山收益凭证 1352 期	银河证券	20,000.00
银河金山收益凭证 1588 期	银河证券	12,000.00
银河金山收益凭证 1677 期	银河证券	47,000.00
银河金山收益凭证 1761 期	银河证券	7,000.00
中信理财之共赢利率结构性理财产品	中信银行	10,000.00
合 计		147,000.00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详见本文后的《2017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1、农作物种子产业国际化体系建设项目：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在相应国家建立市场推广和销售服务体系，搭建销售团队，利用公司杂交水稻的技术优势和品种优势，在当地逐步进行市场拓展，提升公司的国际竞争力，因此项目效益不适于单独核算。

2、基于土地流转、规模化经营的农业产销信息系统升级建设项目：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公司积极参与农业农村生产服务，提升公司的营销和服务支持能力，与公司其他资源投入共同体现于公司的产品销售规模和服务能力的提高，因此项目效益不适于单独核算。

3、研发投入项目：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商业化育种体系，构建系统性研发体系，加强研发创新，通过将传统育种和生物育种相结合的方式，保持杂交水稻育种优势，提升玉米等其他核心产业研发能力，整体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为保证公司的持续发展提供有力支持，因此项目效益不适于单独核算。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详见本文后的《2017 年度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年度，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六、会计师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和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意见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隆平高科《关于募集资金 2017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天健审（2018）2-338 号”《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报告认为，隆平高科公司董事会编制的 2017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如实反映了隆平高科公司募集资金 2017 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主要核查工作

保荐机构通过资料审阅、现场检查、访谈沟通等多种方式，对隆平高科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情况进行了核查。主要核查内容包括：查阅了公司募集资金存放银行对账单、募集资金使用原始凭证、会计师事务所及其他中介机构相关报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相关公告和支持文件等资料，并与公司高层、中层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沟通交流等。

八、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隆平高科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等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后附《2017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17 年度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17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总额			305,341.4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1,133.32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89,312.26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56,904.76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89,312.26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9.25%							
承诺投资项目 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 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 投资总额 (1)	本年度 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 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 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 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 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 是否发生 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农作物种子产业国际化体系建设	是	70,041.49	18,520.23	14.02	1,460.28	7.88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基于土地流转、规模化经营的农业产销信息系统升级建设	是	50,000.00	12,209.00	1,235.86	4,247.84	34.79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研发投入	否	75,300.00	75,300.00	9,883.44	41,196.64	54.7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4.补充流动资金	否	43,400.00	43,400.00		43,400.00	100.00	-	-	-	
5.偿还银行贷款	否	66,600.00	66,600.00		66,600.00	100.00	-	-	-	
6.三瑞农科股份收购项目	是		51,521.26				不适用	374.39	是	否
7.河北巡天股权	是		37,791.00				不适用	3,431.93	是	否

收购项目										
承诺投资项目 小计		305,341.49	305,341.49	11,133.32	156,904.76			3,806.32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报告期内未发生该情况。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本次定增不存在超募资金。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6年4月6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15,730.98万元。上述置换议案已经保荐机构确认，并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专项鉴证报告（天健审（2016）2-196号）确认。公司于2016年4月22日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14,700.24万元，2016年7月29日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1,030.74万元，2018年1-4月使用募集资金投入变更后项目89,312.26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未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补充流动资金已实施完毕，项目结余资金5.19万元，系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偿还银行贷款已实施完毕，项目结余资金9.67万元，系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除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了保本理财产品14.70亿元外，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期末募集资金账户实际余额10,386.38万元（包含利息收入及手续费支出）均存放在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2017 年度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 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 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	本年度 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 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 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 可使用状态日 期	本年度 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 到预计 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 性是否发生重大变 化
1.三瑞农科股份 收购项目	农作物种子产 业国际化体系 建设	51,521.26	—	—	—	不适用	374.39	是	否
2.河北巡天股权 收购项目	基于土地流转、 规模化经营的 农业产销信息 系统升级建设	37,791.00	—	—	—	不适用	3,431.93	是	否
合 计	—	89,312.26	—	—	—	—	3,806.32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1.农作物种子产业国际化体系建设项目变更原因，自建种子国际化体系的周期较长、不确定性较大、前期投入产出比较低，收购成熟种业资产的优势明显，同时根据国际种业发展环境的变化，公司拟采用自建和收购并行的方式实施国际化战略，相应调减了“农作物种子产业国际化体系建设”项目的投资规模。 2.基于土地流转、规模化经营的农业产销信息系统升级建设项目变更原因，由于农业信息化行业整体的发展进度慢于预期，农业供应链金融的风险和交易成本仍然较高，快速、充分嫁接后续金融服务的探索周期超过预期。公司经慎重考虑，未来将尝试与大型金融机构、农资或农机公司合作的方式开展金融服务，减少使用募集资金投入，相应调减了“基于土地流转、规模化经营的农业产销信息系统升级建设”项目的投资金额。 公司将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农作物种子产业国际化体系建设”项目的募集资金投资总额由 70,041.49 万元变更为 18,520.23 万元，变更的募集资金 51,521.26 万元用于收购三瑞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2,199,856 股股份（占股比例为 49.45%，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名称为三瑞农科股份收购项目）；拟将公司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基于土地流转、规模化经营的农业产销信息系统升级建设”项目的募集资金投资总额由 50,000.00 万元变更为 12,209.00 万元，变更的募集资						

	金 37,791.00 万元用于收购河北巡天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51%股权（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名称为河北巡天股权收购项目），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后，募集资金仍用于公司的主营业务。 2017 年 11 月 10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2017 年 11 月 28 日公司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并于 2017 年 11 月 13 日披露了《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104。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报告期内未发生该情况。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严文

严文广

杨日盛

杨日盛



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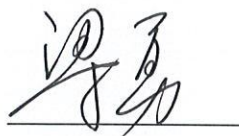
2018 年 04 月 27 日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唐 亮



梁 勇

